

肇庆市高要区公路事务中心

国道 G324 线高明富湾至高要马安段新改建 工程防洪补救措施勘察设计服务单位 服务需求书

一、供应商资格（资质）要求

（一）已在中国境内注册，在法律上、财务上独立，合法运作的独立法人，且经营范围必须满足本次公开选取范围。

（二）需要具备水利行业工程设计乙级及以上资质，证书有效期内，且进驻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。

二、项目概况

（一）本次服务名称：国道 G324 线高明富湾至高要马安段新改建工程防洪补救措施勘察设计服务。

（二）本次项目服务概况：本工程的高明富湾至高要金利段、刘村连接线扩建段、高要白土至马安段范围内的防洪补救措施。

三、服务内容及要求

根据水利局批复的要求，结合本工程防洪报告开展防洪补救措施工程踏勘、地形测量、勘察、设计、组织专家评审、修

编设计方案及协助图纸报批等工作，出具合格的施工图及对预算。

四、费用及采购选取方式

（一）服务金额：本服务费用 67.29 万元（包括但不限于资料收集费、设计、测量、勘察、税费、服务费、专家评审费等）。

（二）选取方式：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直接选取。

五、其它条件

（一）合同期内如发生人身安全及其它事故，一切责任和经济补偿均有中选单位负责；

（二）做好资料保密工作，保证所有资料不外泄；

（三）确定中选单位后，合同签订前须按有关规定报有关部门审定；

六、中选单位资格的取消及重新选取中选单位

需报名的中介机构，务必按照本需求书的相关要求，做好计划安排，准备好相关材料。中选单位有下列情形之一的，将直接取消中选单位的资格，将中选单位列入“黑名单”，并按本需求书重新选取中选单位。

（一）中选单位在接到选取单位通知后，项目负责人未于 5 个工作日内到选取单位办公地点签订合同及领取项目的”公开

选取中介机构确认书或项目相关资料”。

（二）由于中选人原因，导致工作滞后，中选单位不能按要求工期完成工作。


肇庆市高要区公路事务中心
2025年8月14日

